

范勝之書輯釋

631.1  
W174

氾 勝 之 書 輯 釋

萬 國 鼎 輯 釋

# 氾勝之書輯釋

萬國鼎輯釋

\*

中華書局出版

(北京東四南胡同57號)

北京市發行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字第17號

中華書局上海印刷廠印刷 新華書店總經售

\*

787×1092精 1/32·5 1/2印張·86,000字

1957年2月第1版

1957年2月上海第1次印刷

印數：1—1,500 定價：(9) 0.65元

統一書號：16018·9 57. 1. 綱要

## 氾勝之書輯釋序

氾勝之是我國古代傑出的農學家之一。漢成帝（公元前三一七）時做議郎①，曾經在今陝西省關中平原地區②教導農業，獲得豐收③。他的原籍大概在今山東省曹縣北面④。可惜漢書裏沒有他的傳⑤。他的聞名後世，主要依靠他的著作氾勝之書。

氾勝之書是後世的通稱，漢書藝文志農家稱作氾勝之十八篇。這書在漢朝就有崇高的聲譽。例如周禮地官草人鄭玄注：『土化之法，化之使美，若氾勝之術也。』又禮記月令孟春之月『草木萌動』，鄭玄注：『農書曰，土長冒櫟，陳根可拔，耕者急發。』孔穎達正義說：『鄭所引農書，先師以爲氾勝之書也。』⑥後漢經師注經，就一再引用氾勝之書，所以唐賈公彥周禮疏說：『漢時農書有數家，氾勝爲上。』這書的確可以說是整個漢朝四百多年間最傑出的農書。

可惜原書沒有流傳到現在。隋書及舊、新唐書經籍志、藝文志都著錄氾勝之書二卷。到了宋朝，只一見于鄭樵通志，其他書目中已不見⑦，大概就在南、北宋之間失傳了。幸而由于北宋以前的古書很有引用此書的，才保存了氾勝之書原文的一部分；把這些散見在各

書的輯集起來，大約將近三千七百字③。

我們現在雖然看不到氾勝之十八篇的全文，能够看到的只是其中的一小部分，但是這一小部分的內容仍是豐富的，包含不少寶貴經驗，而且技術水平已經相當高。其中最突出

① 漢書藝文志注：『成帝時爲議郎。師古曰，劉向別錄云，使教田三輔，有好田者師之。徙爲御史。汜音凡，又音敷，剗反。』

② 三輔指京兆尹、左馮翊、右扶風，三輔轄地包括整個關中平原地區，是西漢首都所在地及其附近。  
晉書食貨志：『黃漢遣輕車使者汜勝之督三輔種麥，而關中遂穰。』

③ 廣韻：汜『又姓，出燭煌濟北二覃。皇甫謐云，本姓凡氏，遭秦亂，避地於汜水，因改焉。漢有氾勝之。……子燭爲燭煌太守，子孫因家焉。』汜水是濟水的支流，在山東曹縣北四十里，和定陶縣分界。

④ 除以上所說關於氾勝之事蹟的資料外，還有文選注引王隱晉書說：『氾勝之教跨九族。』

事實上的確如此，參看本書第一節。

宋朝的崇文總目、郡齋讀書志、直齋書錄解題等都沒有提到氾勝之書。

⑤ 根據本書所輯集的汜書原文計算，共計三六九六字，但其中可能有少量的後人摻雜。每節的文字數如下：  
(一)四四八，(二)一五七，(三)三四五，(四)五二〇，(五)一七〇，(六)七七，(七)三五  
(八)七五，(九)五五，(十)二七五，(十一)九五，(十二)六七，(十三)一一八，(十四)  
(四七，(十五)四二八，(十六)一四一，(十七)一一〇，(十八)一〇七。

的是區田法和溲種法，其次如耕田法、種麥法、種瓜法、種瓠法，都充分表現出高度的先進經驗。此外如穗選法、稻田用控制水流以調節水溫的方法、桑苗截幹法等，也很突出地標誌着農業技術的進步。其中唯一的重要缺點是夾雜着陰陽五行的迷信說法。

氾氏所以能够在兩千年前寫出這樣輝煌的著作，不是偶然的。他曾負責在關中平原教導農業，因此有機會取得實地的體會與心得。但是最重要的是那時農民的技術水平已經相當高。

春秋戰國時代，特別是戰國時代，是我國歷史上一個劇變而進步較快的時代。就農業方面說，鐵犁和畜耕的使用，肥料的重視，大規模灌溉工程的興建，都標誌着農業技術上的巨大進步。當時也出現了專門的農書①。秦并六國到秦末楚漢間的一連串的戰爭，曾經破壞農業。西漢全國統一後，由於階級矛盾較為緩和，接着六七十年的休養生息，農業生產得到了迅速恢復與發展。統一局面促成國內商業的發達和地主官僚的奢侈，也對農產的數量和質量提出進一步的要求，因此安邑千樹棗，燕秦千樹栗，蜀漢江陵千樹橘，都會附郭千畦薑韭的收入，可以和千戶侯相等②，而且蔬菜會發展到用溫室促成栽培③。雖則漢武帝劉徹為了對外戰爭，加重農民負擔，但是因為希望農業增產，興修水利，設置教導農

業的官吏，因此有趙過的教田三輔和創製與推廣新式農具<sup>①</sup>，對農業也起了一定的推動作用。其後氾勝之也做過這種農官<sup>②</sup>。西漢的農業生產水平，事實上確有提高<sup>③</sup>。農業生產水平的提高，不能說不是農民生產技術進步的結果。氾氏生當西漢季年，他的氾勝之書就是在這樣的基礎上總結農民經驗而寫成的。同時氾書所以夾雜着一些迷信說法，也是受了當時迷信陰陽五行的讖緯之學正在盛行的影響。

戰國時代的農書早已失傳，到如今只保存了一些鱗爪。漢朝農書，除氾書外，只有崔寔的四民月令還保存了一些，但是作為一種農書，它的內容的完整性與深入性，遠不及氾勝之書。氾書可以說是一部總結二千年前祖國農業的偉大著作。在氾書之後，要再過五百

① 漢書藝文志農家載有神農二十篇、野老十七篇，都說是戰國時代人寫的。又史稱秦始皇燒書，沒有燒醫藥、卜筮、種樹的書。

見史記貨殖傳。

見漢書呂后傳。呂后是公元前二世紀人。

見漢書食貨志。

② 氾氏教田三輔，約後於趙過六十年。

據陳恒力先生的前漢農業生產水平推測，一九五六年七月在中國自然科學史第一次科學討論會上宣讀。

多年，我們才能看到又一部總結性的偉大農業著作——賈思勰的齊民要術。因此，我們必須珍視汜勝之書，把散見在各種古書上的汜書原文輯集起來，加以彙校、注釋和討論，進行較深入的考證與研究。

十九世紀前半期，出現了汜勝之書的三種輯佚本。

第一種是洪頤煊輯集的汜勝之書二卷，編爲經典集林中的一種，一八一一年收刊在問經堂叢書裏；但是問經堂叢書先後刊本的內容不同，大多數沒有這一輯佚本。一九二六年陳乃乾據問經堂本經典集林影印，但是現在這種影印本也不多見了。洪氏輯佚本是三種輯本中比較精審的一種。

第二種是宋葆淳在一八一九年輯集的漢汜勝之遺書，不分卷。有四種版本：(1)昭代叢書本，(2)鄒齋叢書本，(3)區種五種原刊本，(4)一九一七年浙江農校石印區種五種本。這是三種輯本中最不好的一種。例如開頭第一條輯自齊民要術，中間就有節刪，以致無法計算區田的播種密度，甚至失去原意；另一方面，又有重複列出的，編排雜亂。除輯錄汜書原文外，并附載後人討論區田法的文字；嚴格說來，這書實際不是一種輯佚本。

第三種是馬國翰輯集的汜勝之書二卷，編刊在他的玉函山房輯佚書裏。自序沒有注明

年份。他是道光壬辰進士（一八三二年），做過縣令，年老回鄉，專心於編寫工作。所以這一氾濬輯佚本大概編成於十九世紀前半期之末。據說他的輯佚書原是隨編隨刊的，流傳很少；現在一般所見的是一八七四年重刊本和一八八三年補刻本。此外還有清農學叢書石印本。這一馬氏輯本在當時也是比較好的；但是它勉強湊成十八篇，實非氾濬的本來面目。

這些輯佚資料的來源，主要出自齊民要術。十九世紀前半期的齊民要術通行本，頗有錯字脫文，因此這些輯佚本也跟着錯了。

最近西北農學院石聲漢教授在百忙中擠出時間來寫成他的氾勝之書今釋，目前正在印刷中。石先生這書，無論在作為依據的要術版本上、文字考訂上和內容的注釋分析上，都遠遠超過上述三種輯本。這是第一次利用現代科學知識來整理氾勝之書，寫出不少前人所未有的創見。雖則在內容細節上，石先生的意見和我有很多不同的地方，但是承他把油印初稿給我看，給我不少啓發，對我極有幫助。

我也是想用現代科學方法來整理氾勝之書的。而且石先生和我都是因為校釋齊民要術而順便進行氾濬的整理工作的。由於我們兩人的意見有很多不同，而又兩地遠隔，不容易

共同討論統一起來，所以只好匆忙地各寫各的，趕着付印，以應急需。

這本氾勝之書輯釋的編寫體例，主要是這樣的：大體上依照齊民要術所載的段落，把全書分爲十八節。文字主要依據齊民要術，但是儘可能地作了廣泛而徹底的彙校，作了必要的校正與可能的補充。如果要術的各種版本和其他古書所載相同，但是經過謹慎考證或核算後，證明是錯誤的，也作了改正。這一切詳敍在校勘記裏。注釋注重農業上的問題和不易查考的字句，在一般字書上容易查到的單字音義則從略。此外還整節地把原文譯成現代口語。最後逐節就其中比較重要或突出的問題，加以討論，討論內容主要爲闡發、說明、考證與批判。編寫體例的細節，另詳凡例。

在彙校過程中，可以看到：(1) 齊民要術的引文比較完整而正確，其他各書所引，往往錯誤很多。例如太平御覽常有數條同引一事，而各條文字詳略不一，錯字脫文互異，可見御覽往往任意節錄或另寫，很少是汜書原文的本來面目。(2)有時太平御覽等的引文，比要術所引的同一段文字多了一些要點，可見要術的引文也有節刪，并非全照汜書原文一字沒有改動的。(3)在要術的引文中，也有兩段同說一事的，文字大體類似而細節不同（例如溲種法中的兩段），特別是同指一事而用語不同（例如種麥法中的兩段，一作“棘柴樓之”，

一作『棘柴律之』），似乎一個人在同一著作中的手筆不應有此現象。也許有兩種可能：一是氾勝之十八篇原是先後所寫的雖有相互關係而仍各自獨立的論文，不像一部體系完整的著作中的十八章；一是可能有後人的改動或攬雜，而且在輾轉傳抄中也難免有錯誤。<sup>(4)</sup>有少數冠以『氾勝之曰』或『氾勝之術曰』的引文，是不是氾勝之十八篇中的文字，可能有問題。因此，總的看來，我們現在說氾書『原文』，只能是大體如此，並非一字不改的原文，甚至還間有後人的少量攬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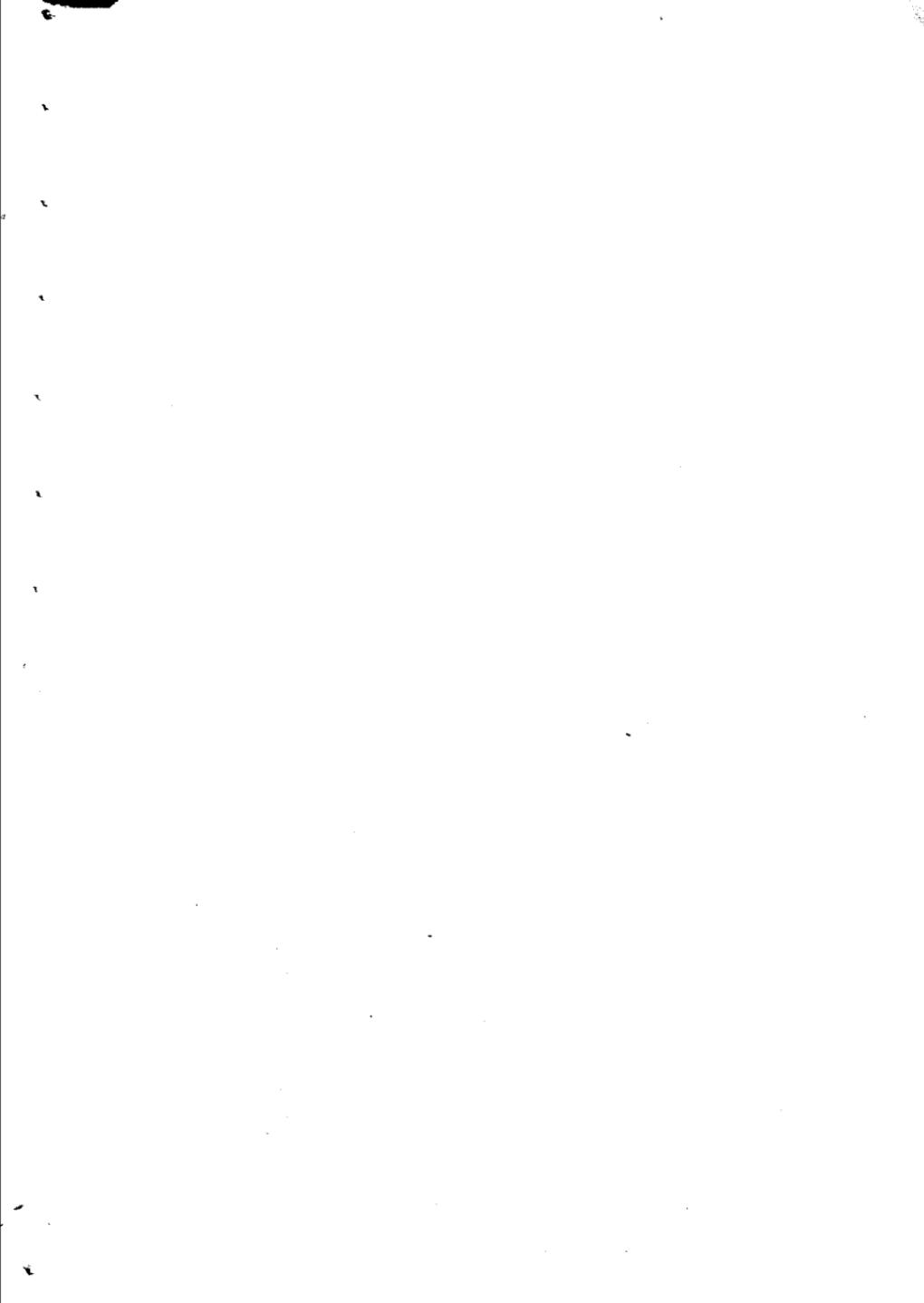
這本氾勝之書輯釋，是我們從事較廣泛而深入地整理祖國古典農業著作的第一次嘗試，又是在匆忙中寫成的，難免有錯誤和欠妥的地方，請同志們指教。

這本輯釋的編寫，除感謝石聲漢先生的氾勝之書今釋初稿給我幫助外，還必須特別感謝鄒樹文老師和朱培仁先生，他們都審閱了每節初稿，提出很多寶貴意見。並且感謝陳恩鳳先生，我對『壟土』和『和氣』所作解釋，以及怎樣抓緊時間耕壟土，都得到他的指教。此外，氾書的輯佚和初步彙校工作，是我們中國農業遺產研究室中葉靜淵先生做的，她還和研究室中胡錫文先生、劉毓瑔先生、章楷先生等審閱了部分初稿，提出不少修正意見。可惜他們最近都在趕做自己擔負的緊急任務，沒有時間多審閱些。最近李長年先生來到研

究室，一到就晝夜忙着幫助編輯中國農學遺產選集，但是也抽出時間來幫助我查考了一些疑難問題。這本輯釋的寫成，是和他們的幫助分不開的。

萬國鼎

一九五六年八月二十三日於南京



## 凡例

1. 本書大體上按照齊民要術所載的段落和次序分節，只作了一些小的調整。區田法和浸種法是氾書中最突出的兩點，所以特別提出作為專節。作物都每種各自成節，因此也把稗提出作為專節。加上雜項，共分十八節。分節的目的在使眉目比較清楚，而且容易查閱。

2. 每節都包含五個部分：

(1) 沔勝之書原文，(2) 校勘記，(3) 注釋，(4) 譯文，(5) 討論，都用各別的字體和❶、❷、❸……等（校勘）或❶、❷、❸……等（注釋）標記，依次分開排列，以清眉目。

3. 沔書原文是經過仔細的校核、考訂或核算後改正了的。改正前的誤字和所以要改正的理由，都詳敍在校勘記裏，以便閱者可以追根和覆核。有時雖然認為有錯誤，但是不能證明應當怎樣改正，就讓原文仍舊不改，只在校勘記中提出懷疑的意見。

4. 我們採用下列各書進行輯佚和彙校：

{齊民要術（簡稱要術），後魏賈思勰撰（六世紀三十年代），主要根據下列四種版  
本：

(1) 北宋崇文院刻本（簡稱院刻），據楊守敬舊藏影抄本和羅振玉影印本吉石盦叢書本。

(2) 日本影印金澤文庫舊抄北宋崇文本（簡稱金抄）。

(3) 商務四部叢刊影印明抄南宋本（簡稱明抄）。

(4) 校宋本，據陸心源羣書校補本及傳抄黃蕡圖校宋本。

禮記月令鄭玄注（三世紀初），商務四部叢刊影印宋刊本。

周禮地官鄭玄注（三世紀初），商務四部叢刊影印明翻宋岳氏相台本。

國語周語韋昭注（三世紀），商務四部叢刊影印明嘉靖戊子（一五二八年）金李校刊本。

北堂書鈔（簡稱書抄），隋虞世南撰（六世紀末到七世紀初），光緒戊子（一八八八年）孔廣陶校刊本。

藝文類聚（簡稱類聚），唐歐陽詢撰（六二四年），明嘉靖戊子（一五二八年）復宋刊本。

文選李善注（六五八年），清嘉慶十四年（一八〇九年）胡克家復宋淳熙刊本。

後漢書注，唐李賢等注（七世紀中葉），商務百衲本二十四史影印南宋紹興刻本。

初學記，唐徐堅撰（七二五年），明萬曆丁亥（一五八七年）徐守銘校刊本。

太平御覽（簡稱御覽），宋李昉等撰（九八三年），根據商務四部叢刊影印宋慶元五年（一一九年），蜀刻本，參校清嘉慶十七年（一八一二年）鮑崇城刻本。  
事類賦，宋吳淑撰（淳化中，九九一——一〇〇六年），明嘉靖壬辰（一五三二年）無錫縣學崇正書院刊本。

證類本草，宋唐慎微撰（十一世紀後期），商務四部叢刊影印金泰和甲子（一二〇四年）刊本。

路史，宋羅泌撰（一一七〇年），明季吳弘基刊本。

爾雅翼，宋羅願撰（一一七四年），明正德刊本。

5. 彙校以要術爲主，用其他各書參校；因爲要術的引文比較完整，錯字脫文也較少。凡要術引文有錯誤或遺漏，根據其他各書改正或補充的，都在校勘記中說明。凡其他各書的有關引文，全部列舉在校勘記中，但因御覽等書錯字很多，且多改動，所以不再一一指出其錯誤，只列出以供參考。我們曾努力把可能找到的有關資料儘量列舉無遺。

6. 要術根據上述四種善本。校勘記中所說各本，一般指這四種版本。如果其中某一種版本有錯字，都在校勘記中說明。其他版本的錯誤，概不列出；只在這些善本中遇有講不通的字，而其他版本的修改似乎較好的，據改後，始在校勘記中說明。

7. 十九世紀的三種汜書輯佚本：宋葆淳輯本錯誤很多；洪顧煊和馬國翰的兩種輯本雖較好，但是他們所根據的都是那時的要術通行本，頗有錯字脫文，輯本自然也跟着錯了。它們的異同或錯誤，不值得在這裏列舉，因此在校勘中沒有列出。

8. 石聲漢教授的汜勝之書今釋，我所見的是油印初稿，大概定稿還有改動。所以這裏只是偶而引用討論。本書所引石先生的主張或語句，凡是沒有註明出處的，都出於今釋初稿。

9. 「注釋」注重農業上的問題和不容易查考的字句。特別注意說明我們為什麼在這裏作這樣解釋。凡普通字書上容易查到的單字音義則從略；好在全文都用現代語譯出來了。

10. 「譯文」是意譯，沒有採取字對字的死板的譯法。每節在原文載完後，才接排譯文的全文，以便閱者較易看到每一節的整體。

11. 「討論」的內容包括闡發、說明、考證和批判。詳言之，就是：辨明汜書的原意，較清楚地了解其內容，指出其中要點及其科學根據，考核汜氏所提目標或所作解釋的正確性，